

证券代码：831638

证券简称：天物生态

主办券商：德邦证券

新疆天物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述职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报告期内，本人作为新疆天物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在工作中勤勉、尽责、忠实的履行职务，积极出席相关会议，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，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，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现将本人 2019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出席会议次数报告期内全体独立董事以现场或通讯方式出席了 3 次董事会会议及列席 1 次股东大会，没有缺席且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应出席并行使表决权的情形，对董事会议案进行了认真的审议。

二、发表独立意见情况报告期内本人对公司 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发表独立意见，具体如下：

2019 年 04 月 18 日，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《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、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发表了独本意见，同意上述议案；

三、对公司经营管理进行调研的情况

2019 年度，除参加董事会会议外，本人还通过电话等其他方式，对公司经营状况、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、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、财务管理情况、关联交易情况等进行了了解和现场调查，对其他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，信息披露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和核查，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。

四、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方面的其他工作

（一）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监督，本人十分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，董事会会议召

开前认真审阅会议资料，会后仔细查看披露信息。本人认为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有关规定，真实、准确、及时、完整地做好信息披露工作。

（二）对公司治理结构及经营管理的监督，本人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，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进行认真审核，对公司治理结构及经营管理方面的有关问题提出建议，在此基础上独立、客观、审慎地行使表决权，同时特别关注相关议案对全体股东利益的影响，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，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。

五、其他情况

在 2019 年度的履职期间，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的情况；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；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。

本人能够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公司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，能够尽职尽责参加董事会会议并独立履行职责，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，并按照规定对需要发表意见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，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。

本人从保证公司规范发展角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，切实维护了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公司也积极听取并采纳本人意见，进一步提高了治理水平。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本人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。

新疆天物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宋岩

2020 年 4 月 30 日